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110 年海洋學生體驗營

「外島賞星-載舟濡夏」活動報名簡章

壹、活動宗旨：

為使青年學子培養其對於海洋之情感與知識，體認生態保育與資源永續之重要性，本分署以認識海洋與體驗海巡為宗旨，舉辦海洋體驗營活動，規劃多元參與海巡勤務為主軸，輔以生態環境教育及在地海洋文化，冀能喚起守護海洋意識之目的。

貳、承辦機關：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北部分署。

參、活動日期：

一、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及研究生(3 天 2 夜)：

(一) 第 1 梯次：110 年 7 月 13 日至 15 日。

(二) 第 2 梯次：110 年 8 月 3 日至 5 日。

二、國、高中(職)生(2 天 1 夜)：

(一) 第 1 梯次：110 年 7 月 5 日至 6 日。

(二) 第 2 梯次：110 年 7 月 26 日至 27 日。

肆、活動名額：每梯次參加人數以 20 人為限，本分署將依線上報名順序排列序號，前 20 名報名者優先錄取，經審查剔除資格不符者後，由 21 名報名序號依序遞補。

伍、活動地點：

一、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及研究生(3 天 2 夜)：彭佳嶼及東北角地區。

二、國、高中(職)生(2 天 1 夜)：龜山島及宜蘭地區。

陸、活動行程(附件 1-活動行程表)：

一、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及研究生(3天2夜):第1日搭乘海巡艇至彭佳嶼登島,第2日至海洋科技博物館、福龍海洋驛站福隆分站(含珊瑚復育海洋教育室內課程)參訪,第3日至福龍海洋驛站龍門分站、新北市政府海洋資源復育園區參訪,另安排海巡體驗及雙溪河獨木舟體驗課程。

二、國、高中(職)生(2天1夜):第1日至蘇澳安檢所進行珊瑚復育海洋教育室內課程及海巡體驗課程、搭乘海巡艇至龜山島登島,第2日登401高地、於東澳灣進行獨木舟體驗課程。

柒、參加資格:

一、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及研究生:限參加3天2夜之學生體驗營。

二、國中、高中及高職在學學生(不含暑假期間小學升國中學生):限參加2天1夜之學生體驗營。

三、身心狀況良好,身體機能健全,且無下列情形之一者:

(一)患有心臟病、氣喘病、癲癇症、漢生病、精神疾病、法定傳染病或其他不適宜激烈運動之病症。

(二)施用毒品或濫用藥物成癮者。

(三)懷孕者。

捌、報名流程(附件2-報名、審查及遴選作業流程):

一、報名作業:

(一)作業原則:

秉持公平、公正、公開原則辦理報名、審查及遴

選作業。

(二)報名方式：

原則採線上報名，如有特殊事由致無法線上報名者，聯繫本分署協助報名。

(三)報名時間：

110 年 5 月 14 日 9 時起至 28 日 17 時止。

(四)報名相關文件：

- 1、完成線上報名後，由網路下載報名表(附件 3)及相關文件，填寫後以通訊軟體(LINE)、電子郵件或郵寄等其他適當方式繳交報名相關文件掃描檔或影本至本分署承辦人，以供審查。
- 2、報名相關文件包含學生證、身分證或護照影本、參加活動同意書(附件 4)、肖像權使用同意書(附件 5)、郵局或銀行存摺影本等相關資料，尚未辦理身分證者得以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替代，低收入戶應檢附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 3、報名人員未滿 20 歲者，須經法定代理人(家長或監護人)於報名表、活動同意書、肖像權同意書簽名或蓋章。

(五)審查作業：

- 1、本分署受理報名後，將審查報名人員參加資格，並將重複報名者予以剔除。
- 2、為避免造成辦理後續作業困擾，報名人員提供之學生證、身分證或護照、照片、郵局或銀行存摺等影本資料需能清楚辨識影像及數字，如

經審查未達標準，承辦人將要求補正；文件或資料不齊全，經限期補正而未補正者，視同放棄報名。

二、遴選方式：

經審查線上報名符合參加資格者，依線上報名序號決定錄取及備取順序。

三、公告、通知及遞補作業：

- (一)合格入選人員名單將於北部分署全球資訊網公告，並以通訊軟體(LINE)或電話、簡訊通知遴選結果(未滿 20 歲者，同時通知法定代理人)及合格入選人員繳交活動費用事宜。
- (二)合格入選人員完成繳費後，列為正式錄取人員；未完成繳費者，本分署得取消合格入選資格，並通知備取人員遞補及繳交活動費用。
- (三)本分署於完成收費及遞補作業後，將於北部分署全球資訊網公告正式錄取人員名單。
- (四)正式錄取人員嗣經發現不符合參加資格、未依規定繳驗報名相關文件正本或有其他特殊重大情事者，本分署得取消錄取資格，並通知該梯次備取人員遞補及繳交活動費用。

四、報名不足額整併作業：

各梯次報名人數低於 13 人(含)以下，本分署得採整併或取消梯次辦理。

玖、營隊編組：

- 一、本分署工作人員：領隊(本分署承辦人)、副領隊 2

員、醫護人員及 EMT1 各 1 員，共 5 員。

二、參與學員：14 至 20 名。

壹拾、活動費用及繳費方式：

一、活動所需講座鐘點費(「台灣山海天使環境保育協會」陳映伶秘書長「珊瑚復育海洋教育」室內課程)、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獨木舟體驗課程所需專業場域活動費用由海洋委員會支應，其餘費用以參加學員繳交之個人活動費用支應。

二、個人活動費用，不包含至報到地點及返家之路程所衍生之交通費、住宿費及膳雜費。

三、為利宣傳活動及體現團體形象，由海巡署委外設計具有代表本活動圖像之團體服供參加學員穿著，其製作費用納入報名費。

四、本活動與泰安產物保險簽訂旅行平安險契約，參加學員每人投保 100 萬元，大專院校生及研究生(3 天 2 夜)及國、高中(職)生(2 天 1 夜)活動每人保險費用分別為 72 元及 66 元，保險期程自活動報到時起至結束日 24 時止。

五、下列個人活動費用應於通知錄取 5 日內(不含例假日及國定假日)匯入本分署專戶(附件 6-學員自付費用概估表)：

(一)大專院校生及研究生(3 天 2 夜)：2,922 元。

(二)國、高中(職)生(2 天 1 夜)：1,587 元。

(三)低收入戶學生半額優惠：由海洋委員會補助支應，參加學員僅需自付半額個人活動費用(小數點後

無條件捨去)。

六、前述個人活動費用，計算方式為每梯次 20 人平均分攤，倘報名該梯次錄取人數為 14 至 19 人，將提高繳交金額，實際繳交費用如有調整，將於正式錄取名單公布時通知。

七、本分署專戶：

(一) 金融機構名稱：中央銀行國庫局

(二) 金融機構代號：0000022

(三) 帳號：24671002129035

(四) 戶名：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北部分署

壹拾壹、活動退費原則：

一、出發日前、出發日當日或出發日後，因天然災害、重大事故、其他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於參加學員之事由，致活動取消、中止或改期，致參加學員無法（繼續）參加時，本分署應於扣除已代繳或已支出之必要費用後（僅就參加學員自付費用類別計算，不計算海洋委員會補助費用類別），將餘款退還參加學員。

二、出發日前，因可歸責於參加學員之事由，致全程均無法參加時，本分署將於扣除已代繳或已支出之必要費用及下列賠償金額後，將餘款退還參加學員：

(一) 出發日前第 41 日以前，參加學員主動告知本分署無法參加者，賠償活動費用百分之五（低收入戶百分之二點五）。

(二) 出發日前第 31 日至第 40 日以內，參加學員主動

告知本分署無法參加者，賠償活動費用百分之十（低收入戶百分之五）。

（三）出發日前第 21 日至第 30 日以內，參加學員主動告知本分署無法參加者，賠償活動費用百分之二十（低收入戶百分之十）。

（四）出發日前第 2 日至第 20 日以內，參加學員主動告知本分署無法參加者，賠償活動費用百分之三十（低收入戶百分之十五）。

（五）出發日前 1 日，參加學員主動告知本分署無法參加者，賠償活動費用百分之五十（低收入戶百分之二十五）。

（六）出發日當日或出發日後參加學員始主動告知，或未主動告知本分署無法參加者，賠償全額活動費用（低收入戶百分之五十）。

前項作為損害賠償計算基準之活動費用金額，應先扣除已代繳或已支出之必要費用後計算之。

本分署如能證明其所受損害超過第一項之基準者，得就其實際損害請求賠償。

三、出發日後，因可歸責於參加學員之事由，致於中途離隊退出活動時，不予退還活動費用。但本分署因參加學員退出活動後，應可節省或無須支付之費用，應退還參加學員。

四、本原則所稱已代繳或已支出之必要費用，其金額計算標準如下：

（一）住宿費：龍門露營度假基地（大專院校生及研究

生-3 天 2 夜)按實際參加日數(不足 1 日者,以 1 日計)計算應繳金額。

(二)活動保險費、租賃巴士交通費、伙食費、團體服、洗滌費等,按實際支出費用及廠商收(退)費標準計算應繳金額。

壹拾貳、應變措施:

一、如遇颱風、地震、海嘯等天然災害或特殊重大事故,本分署將視狀況取消活動,並將相關訊息及配合作法儘速通知錄取人員,依本簡章活動退費原則辦理退費事宜。

二、因海象不佳致船艦無法出海或登島時,則啟用備案行程(附件 7-活動備案行程表)。

壹拾參、報到須知:

一、報到前或報到時,應繳驗報名表及報名相關文件正本,以利確認資格及核對身分。

二、報到日期、時間及地點:

(一)大專院校生及研究生(3 天 2 夜):

1、日期:

(1)第 1 梯次:110 年 7 月 13 日。

(2)第 2 梯次:110 年 8 月 3 日。

2、時間及地點(二擇一):

(1)8 時 30 分前,至台鐵台北站東 3 門(備案至捷運新莊副都心站)集合。

(2)9 時 10 分至 9 時 30 分,於台鐵基隆北站集合。

(二)國、高中(職)生(2 天 1 夜):

1、日期：

(1)第 1 梯次：110 年 7 月 5 日。

(2)第 2 梯次：110 年 7 月 26 日。

2、時間及地點(二擇一)：

(1)9 時前，至台鐵台北站東 3 門集合。

(2)10 時 20 分至 40 分，於台鐵蘇澳新站集合(備案：10 時至 10 時 20 分，於台鐵礁溪站集合)。

三、本活動係團體行程，請依前述時間至集合地點報到，如活動當日無法於集合時間抵達集合地點，為避免影響其他參加學員權益，將不予等候，請自行前往後續活動地點會合，因前述個人遲到行為或無故未報到者，將視情節退還未支出費用或不予退費。

壹拾肆、一般事項：

一、本分署將參加學員重要之權利、義務及活動須遵守事項，載明於活動須知(附件 8)及登艦注意事項(附件 9)，請參加學員務必詳閱。

二、請於報名時參據團體服訂製款式及尺寸對照表(附件 10)，於報名表上勾選個人需求尺寸，以供活動時穿著。

三、有呼吸道症狀者，應儘速就醫後在家休養，避免參加活動，有發燒者，直至未使用解熱劑/退燒藥且不再發燒 24 小時後，才可參加活動，如活動當日未達此標準，應避免參加。

四、如有不符本簡章所規範之參加資格仍隱匿報名參加而錄取者，致活動期間肇生事故，由參加學員及家

長自行負責，倘報到時如由承辦單位發現不符參加資格，將逕行取消資格，不予退費。

五、本活動有部分戶外及親水行程，建議怕曬、懼水者勿報名參加。

六、學員經正式錄取通知後，承辦人將以通訊軟體(LINE)成立該梯次活動群組，並邀請參加學員加入，活動群組將於完成退費後解散；若無智慧型手機者，請保持手機號碼暢通，以利後續聯繫相關事項。

七、為避免發生緊急情況有就醫需求，參加學員請攜帶健保卡。

八、本分署於活動結束當日，將請參加學員填報問卷調查表(附件 11)，以了解參加學員對活動滿意度及相關意見，做為爾後辦理活動之參據。

九、本分署於活動結束後將製作活動證書，以提供學員參與活動之證明。

壹拾伍、本簡章相關附件：

一、活動行程表，如附件 1。

二、報名、審查及遴選作業流程，如附件 2。

三、報名表，如附件 3。

四、活動同意書，如附件 4。

五、肖像權使用同意書，如附件 5。

六、學員自付費用概估表，如附件 6。

七、活動備案行程表，如附件 7。

八、活動須知，如附件 8。

九、登艦注意事項，如附件 9。

十、團體服訂製款式及尺寸對照表，如附件 10

十一、問卷調查表，如附件 11。

壹拾陸、本次活動承辦單位及聯繫資料：

一、北部分署全球資訊網網址

(<http://www.cga.gov.tw/GipOpen/wSite/mp?mp=9992>)

二、臉書專頁：海巡署北部分署-巡找北海英雄

三、承辦人：海巡署北部分署秘書室李金昌科員

聯絡電話：03-4080024 分機 310603，0921903915

LINE ID：mela1487

電子郵件信箱：miller23@cga.gov.tw

海巡署北部分署 110 年海洋學生體驗營

「外島賞星-載舟濡夏」活動行程表

大專院校生及研究生(3 天 2 夜)

日 期	時 間	地 點	活 動	主／協辦單位	備 考
DAY1	08：30	台鐵 台北站 東 3 門	1、學員接駁 2、體溫量測	北部分署 秘書室	
	台鐵台北站東 3 門→台鐵基隆北站，車程 40 分鐘				
	09：10 09：30	台鐵基 隆北站	1、學員報到 2、發放名牌 3、體溫量測	北部分署 秘書室	
	台鐵基隆北站→基隆海巡隊，車程 10 分鐘				
	09：40 09：50	基隆 海巡隊	宣達安全規定及乘船注意 事項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基隆海巡隊	
	基隆海巡隊→彭佳嶼，航程 180 分鐘				
	12：50 13：20	彭佳嶼 區隊	午餐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彭佳嶼區隊	
	13：20 18：00	彭佳嶼	1、參觀燈塔 2、參觀氣象站 3、參觀精神標語 4、山羊谷觀賞環島落日海 景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彭佳嶼區 隊 3、彭佳嶼燈 塔 4、彭佳嶼氣 象站	
DAY2	18：00 21：00	彭佳嶼 區隊	1、晚餐、休息 2、團康活動 3、盥洗、就寢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彭佳嶼區 隊	
	06：00 08：00	彭佳嶼 區隊	1、起床、盥洗 2、升旗典禮 3、早餐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彭佳嶼區 隊	

	彭佳嶼→基隆港碼頭，航程 180 分鐘				
	基隆港碼頭→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車程 20 分鐘				
	11：00 15：30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1、午餐 2、參訪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1、北部分署秘書室 2、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福龍海洋驛站福隆站，車程 50 分鐘				
	16：20 16：50	福龍海洋驛站 福隆站	福龍海洋驛站福隆站巡禮	1、北部分署秘書室 2、澳底安檢所	
	16：50 17：50	福龍海洋驛站 福隆站	珊瑚復育海洋教育(室內課程)	1、北部分署秘書室 2、台灣山海天使環境保育協會	師資：陳映伶秘書長
	福龍海洋驛站福隆站→龍門露營度假基地，車程 10 分鐘				
	18：00 21：00	龍門露營度假基地	晚餐、住宿	1、北部分署秘書室 2、龍門露營度假基地	
DAY3	08：00 08：30	龍門露營度假基地	1、起床、盥洗 2、早餐	1、北部分署秘書室 2、龍門露營度假基地	
	08：30 09：30	福龍海洋驛站 龍門站	1、龍門吊橋健行 2、福龍海洋驛站龍門站巡禮	1、北部分署秘書室 2、澳底安檢所	
	09：30 11：30	龍門獨木舟基地	獨木舟體驗課程	1、北部分署秘書室 2、舟游天下有限公司	

龍門獨木舟基地→龍門露營度假基地，步行 10 分鐘				
龍門露營度假基地→卯澳海洋驛站，車程 10 分鐘				
11：50 12：30	卯澳海 洋驛站	午餐	北部分署秘書 室	
卯澳海洋驛站→福龍海洋驛站福隆站，車程 10 分鐘				
12：40 13：40	福龍海 洋驛站 福隆站	1、救生裝備展示及說明 2、救生艇水上救生演練 3、無人機投擲救生演練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第二岸巡 隊	
福龍海洋驛站福隆站→新北市政府海洋資源復育園區，車程 20 分鐘				
14：00 15：30	新北市 政府海 洋資源 復育園 區	新北市政府海洋資源復育 園區參訪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新北市政 府漁業及 漁港事業 管理處	卯澳
新北市政府海洋資源復育園區→台鐵福隆站，車程 10 分鐘				
15：40	台鐵 福隆站	賦歸	北部分署 秘書室	活動結束 後可選擇 繼續搭乘 原車返回 台北車站。

海巡署北部分署 110 年海洋學生體驗營

「外島賞星-載舟濡夏」活動行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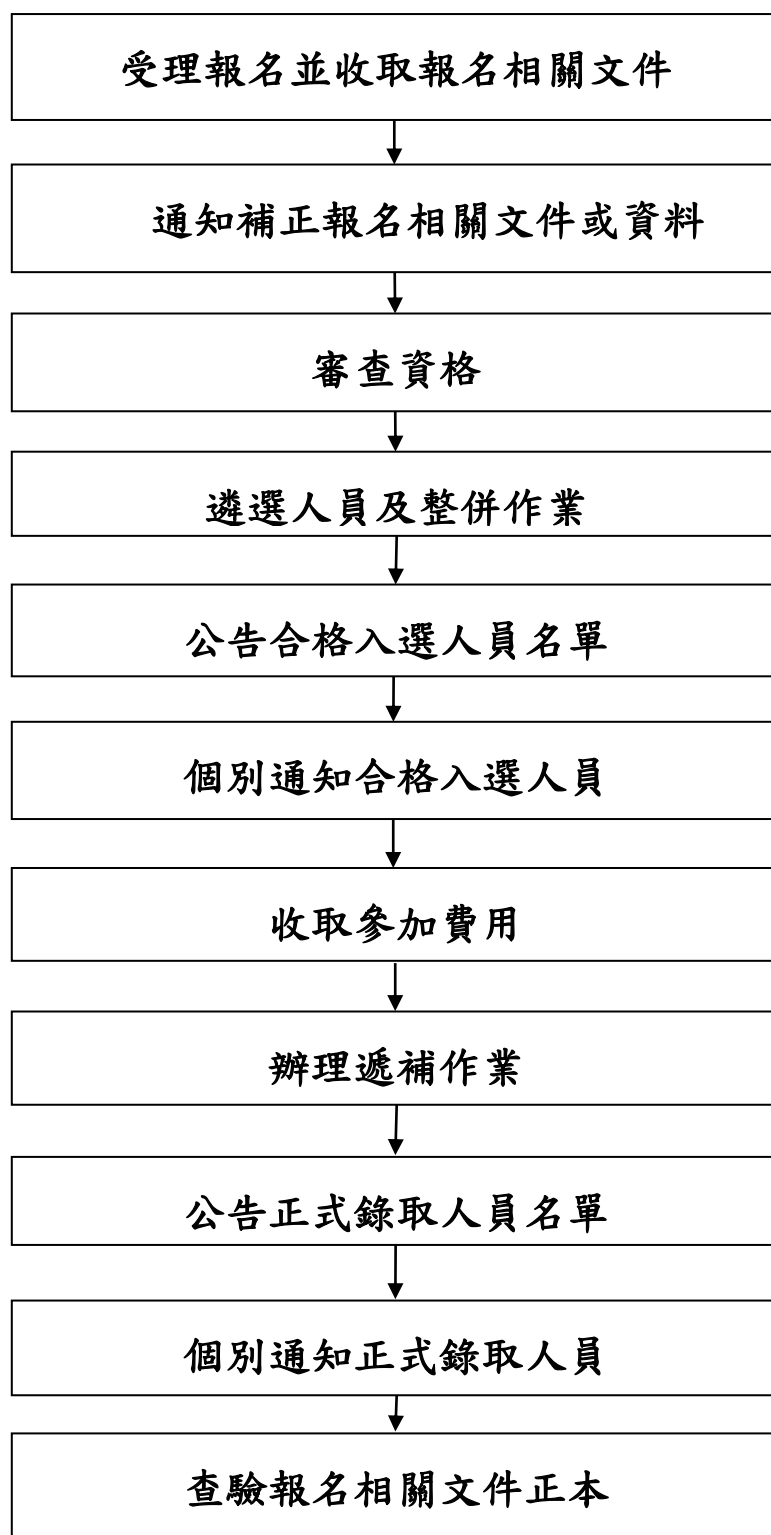
國、高中(職)生(2 天 1 夜)

日 期	時 間	地 點	活 動	主／協辦單位	備 考
DAY1	09：00	台鐵 台北站 東 3 門	1、學員接駁 2、體溫量測	北部分署 秘書室	
	台鐵台北站東 3 門→台鐵蘇澳新站，車程 80 分鐘				
	10：20 10：40	台鐵蘇 澳新站	1、學員報到 2、發放名牌 3、體溫量測	北部分署 秘書室	
	台鐵蘇澳新站→蘇澳安檢所，車程 10 分鐘				
	10：50 11：50	蘇澳 安檢所	珊瑚復育海洋教育(室內課程)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台灣山海 天使環境 保育協會	師資：陳映 伶秘書長
	11：50 12：30	蘇澳 安檢所	午餐	3、北部分署 秘書室 4、蘇澳安檢 所	
	12：30 13：30	蘇澳 安檢所	1、裝備介紹及操作體驗 2、拋繩袋操作體驗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蘇澳安檢 所	
	蘇澳安檢所→蘇澳海巡隊，車程 10 分鐘				
	13：40 13：50	蘇澳海 巡隊	宣達安全規定及乘船注意 事項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蘇澳海巡 隊	
	蘇澳海巡隊→龜山島，航程 90 分鐘				

	15:20 18:00	龜山島	1、參觀軍事坑道 2、環湖 3、普陀巖參拜 4、介紹老街及島上建物 5、簡報室觀看簡介影片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龜山島安 檢所 3、東北角風 景區管理處	
	18:00 21:00	龜山島 安檢所	1、晚餐、休息 2、團康活動 3、盥洗、就寢	北部分署 秘書室	
DAY2	06:00 08:00	龜山島 安檢所	1、起床、盥洗 2、升旗典禮 3、早餐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龜山島安 檢所	
	08:00 10:30	龜山島 安檢所	登 401 高地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龜山島安 檢所	
	龜山島→蘇澳港碼頭，航程 90 分鐘				
	蘇澳港碼頭→永豐活海鮮餐廳，車程 10 分鐘				
	12:10 13:10	永豐活 海鮮餐 廳	午餐	1、北部分署 秘書 2、永豐活海 鮮餐廳	
	永豐活海鮮餐廳→東澳灣，車程 20 分鐘				
	13:30 16:30	東澳灣	獨木舟體驗課程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台灣環島 獨木舟有 限公司	
	東澳灣→台鐵蘇澳新站，車程 20 分鐘				
	16:50	台鐵蘇 澳新站	賦歸	北部分署 秘書室	活動結束 後可選擇 搭乘原車 返回台北 車站。

海巡署北部分署 110 年海洋學生體驗營

「外島賞星-載舟濡夏」報名、審查及遴選作業流程



海巡署北部分署 110 年海洋學生體驗營「外島賞星-載舟濡夏」大專院校生及研究生(3 天 2 夜)報名表

近 6 個月 2 吋照片	姓名		性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血型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素食	☐ 是 ☐ 否
	就讀學校		社 團 經 歷	
	系 所			
	年 級			
戶籍地址			聯 絡 方 式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通訊地址	☐ 同戶籍地址 ☐ 其他：			
緊急聯絡人			身 心 狀 況	是否身心狀況良好，身體機能健全，且無下列情形之一者：1. 患有心臟病、氣喘病、癲癇症、漢生病、精神疾病、法定傳染病或其他等不適宜激烈運動之病症。2. 施用毒品或濫用藥物成癮者。3. 懷孕者。 ☐ 是 ☐ 否（請敘明病症）
與報名人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住家、行動)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T 恤尺寸	☐ S ☐ M ☐ L ☐ XL ☐ 2XL ☐ 3XL ☐ 4XL			
參加梯次 (請打勾)	☐ 第 1 梯次，活動日期：110 年 7 月 13 日至 7 月 15 日。 ☐ 第 2 梯次，活動日期：110 年 8 月 3 日至 8 月 5 日。			
如參加之梯次人數不足額取消時，願意改至 ☐ 第 1 梯次 ☐ 第 2 梯次。				
本人簽章	茲切結本報名表及所附報名相關文件內容均與事實相符，如有不符，願放棄報名資格。 _____(簽章) _____(簽章) (未滿 20 歲者，應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並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正面浮貼處]		[身分證反面浮貼處]		

海巡署北部分署 110 年海洋學生體驗營「外島賞星-載舟濡夏」國、高中(職)生(2 天 1 夜)報名表

近 6 個月 2 吋照片	姓名		性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血型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素食	☐ 是 ☐ 否
	就讀學校		社 團 經 歷	
	系所			
	年級			
戶籍地址			聯 絡 方 式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通訊地址	☐ 同戶籍地址 ☐ 其他：			
緊急聯絡人			身 心 狀 況	是否身心狀況良好，身體機能健全，且無下列情形之一者：1. 患有心臟病、氣喘病、癲癇症、漢生病、精神疾病、法定傳染病或其他等不適宜激烈運動之病症。2. 施用毒品或濫用藥物成癮者。3. 懷孕者。 ☐ 是 ☐ 否（請敘明病症）
與報名人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住家、行動)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T 恤尺寸	☐ S ☐ M ☐ L ☐ XL ☐ 2XL ☐ 3XL ☐ 4XL			
參加梯次 (請打勾)	☐ 第 1 梯次，活動日期：110 年 7 月 5 日至 7 月 6 日。 ☐ 第 2 梯次，活動日期：110 年 7 月 26 日至 7 月 27 日。			
如參加之梯次人數不足額取消時，願意改至 ☐ 第 1 梯次 ☐ 第 2 梯次。				
本人簽章	茲切結本報名表及所附報名相關文件內容均與事實相符，如有不符，願放棄報名資格。 _____(簽章) _____(未滿 20 歲者，應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並簽名或蓋章) _____(簽章)			
[身分證正面浮貼處]		[身分證反面浮貼處]		

海巡署北部分署 110 年海洋學生體驗營 「外島賞星-載舟濡夏」活動同意書

本人_____為參加「海洋委員會
海巡署 110 年海洋學生體驗營「外島賞星-
載舟濡夏」之大專院校生及研究生(3 天 2
夜) ☐第 1 梯次☐第 2 梯次國、高中(職)生
(2 天 1 夜) ☐第 1 梯次☐第 2 梯次(請勾選)活
動，願恪遵活動有關規定及工作人員之指
導；嗣活動期間如因未遵守相關規定及工作
人員之指導，致發生意外事故，使本身法益
遭受損害，同意自行負擔一切法律責任。

此致

海巡署北部分署

立同意書人：

法定代理人：

(未滿 20 歲者，應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並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肖像權使用同意書

本人_____同意並授權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北部分署於所舉辦之海洋委員會海巡署 110 年海洋學生體驗營「外島賞星-載舟濡夏」拍攝、編輯、使用、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聲音，並同意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本分署基於公務目的，自行或授權第三人，於網站、刊物、平面、電子及其他各類媒體使用之。

本人亦同意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北部分署就上述著作物享有完整之著作權。

此致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北部分署

立同意書人：

法定代理人：

（未滿 20 歲者，應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並簽名或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海巡署北部分署 110 年海洋學生體驗營「外島賞星-載舟濡夏」大專院校生及研究生(3 天 2 夜)學員自付費用概估表

經 費 項 目	金 額	每人應付金額 (以 20 人計算)	備 考
活動保險費	1,440 元	72 元	活動與泰安產物保險簽訂旅行平安險契約，每人保險費用 72 元，投保 100 萬元，保險期程自活動報到時起至結束日 24 時止。
交通費	17,740 元	887 元	本活動租賃巴士 3 日合計 17,740 元，平均每人攤付 887 元。
伙食費	14,500 元	725 元	1、第 1 日午餐:75 元/人。 2、第 1 日晚餐:200 元/人。 3、第 2 日早餐:50 元/人。 4、第 2 日午餐:80 元/人。 5、第 2 日晚餐:160 元/人。 6、第 3 日早餐:160 元/人。 以上合計 725 元/人。
團體服	5,000 元	250 元	250 元/件。
住宿費	16,960 元	848 元	1、第 1 日夜宿彭佳嶼，免住宿費。第 2 日住宿龍門獨木舟基地木架式露營位，每房 3,240 元，因男女學員比例未定，暫估算每房最低人數 5 人，每人 648 元。 2、備案行程第 1 日住宿金山官兵休閒中心，暫估算每人 200 元。 3、以上合計 848 元，每梯次 20 名學員，合計 16,960 元。
洗滌費	2,600 元	130 元	彭佳嶼住宿寢具洗滌費 130 元/人。
活動布條	200 元	10 元	製作活動布條費用。
合 計	58,440 元	2,922 元	

海巡署北部分署 110 年海洋學生體驗營「外島賞星-載舟濡夏」國、高中(職)生(2 天 1 夜)學員自付費用概估表

經 費 項 目	金 額	每人應付金額 (以 20 人計算)	備 考
活動保險費	1,320 元	66 元	活動與泰安產物保險簽訂旅行平安險契約，每人保險費用 66 元，投保 100 萬元，保險期程自活動報到時起至結束日 24 時止。
交通費	11,620 元	581 元	本活動租賃巴士 2 日合計 11,620 元，平均每人攤付 581 元。
伙食費	11,200 元	560 元	1、第 1 日午餐:100 元/人。 2、第 1 日晚餐:200 元/人。 3、第 2 日早餐:60 元/人。 4、第 2 日午餐:200 元/人。 以上合計 560 元/人。
團體服	5,000 元	250 元	250 元/件。
洗滌費	2,400 元	120 元	龜山島住宿寢具洗滌費 120 元/人。
活動布條	200 元	10 元	製作活動布條費用。
合計	31,740 元	1,587 元	

海巡署北部分署「外島賞星-載舟濡夏」-行程規劃表(備案)

大專院校生及研究生(3 天 2 夜)

日 期	時 間	地 點	活 動	主／協辦單位	備 考
DAY1	08:30	捷運新莊副都心站	1、學員接駁 2、體溫量測	北部分署 秘書室	
	捷運新莊副都心站→台鐵基隆北站，車程 40 分鐘				
	09:10 09:30	台鐵基隆北站	1、學員報到 2、發放名牌 3、體溫量測	北部分署 秘書室	
	台鐵基隆北站→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車程 20 分鐘				
	09:50 12:00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參訪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12:00 13:00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午餐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13:00 14:30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參訪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野柳海洋世界，車程 50 分鐘				
	15:20 17:00	野柳海洋世界	1、海洋劇場 2、海洋生物展示館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野柳海洋世界	
	野柳海洋世界→金山官兵休閒中心，車程 20 分鐘				
	17:20 21:00	金山官兵休閒中心	1、晚餐、休息 2、團康活動 3、盥洗、就寢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第二一岸巡中隊	

DAY2	08:20 08:50	金山官兵休閒中心	3、起床、盥洗 2、早餐	1、北部分署秘書室 2、第二岸巡中隊	
	金山官兵休閒中心→陽明海洋文化藝術館，車程 40 分鐘				
	09:30 11:00	陽明海洋文化藝術館	參訪陽明海洋文化藝術館	1、北部分署秘書室 2、陽明海洋文化藝術館	位於基隆火車站旁
	陽明海洋文化藝術館→福龍海洋驛站福隆站，車程 60 分鐘				
	12:00 13:30	福龍海洋驛站福隆站	1、午餐 2、福龍海洋驛站福隆站巡禮	1、北部分署秘書室 2、澳底安檢所	
	13:30 14:30	福龍海洋驛站福隆站	珊瑚復育海洋教育(室內課程)	1、北部分署秘書室 2、台灣山海天使環境保育協會	師資：陳映伶秘書長
	福龍海洋驛站福隆站→龍洞灣岬步道，車程 20 分鐘				
	14:50 16:20	龍洞灣岬步道	龍洞灣岬步道健行	北部分署秘書室	
	龍洞灣岬步道→福隆機動巡邏站，車程 20 分鐘				
	16:40 17:50	福隆機動巡邏站	1、UAV 訓練機體驗 2、UAV 模擬器操作 3、UAV 靜態解說	1、北部分署秘書室 2、第二岸巡中隊	
	福隆機動巡邏站→龍門露營度假基地，車程 10 分鐘				
	18:00 21:00	龍門露營度假基地	晚餐、住宿	1、北部分署秘書室 2、龍門露營度假基地	

DAY3	08:00 08:30	龍門露營度假基地	1、起床、盥洗 2、早餐	1、北部分署秘書室 2、龍門露營度假基地	
	08:30 09:30	福龍海洋驛站 龍門站	3、龍門吊橋健行 4、福龍海洋驛站龍門站巡禮	1、北部分署秘書室 2、澳底安檢所	
	09:30 11:30	龍門獨木舟基地	獨木舟體驗課程	1、北部分署秘書室 2、舟游天下有限公司	
	龍門獨木舟基地→龍門露營度假基地，步行 10 分鐘				
	龍門露營度假基地→卯澳海洋驛站，車程 10 分鐘				
	11:50 12:30	卯澳海洋驛站	午餐	北部分署秘書室	
	卯澳海洋驛站→福龍海洋驛站福隆站，車程 10 分鐘				
	12:40 13:40	福龍海洋驛站 福隆站	3、救生裝備展示及說明 4、救生艇水上救生演練 3、無人機投擲救生演練	1、北部分署秘書室 2、第二岸巡隊	
	福龍海洋驛站福隆站→新北市政府海洋資源復育園區，車程 20 分鐘				
	14:00 15:30	新北市政府海洋資源復育園區	新北市政府海洋資源復育園區參訪	1、北部分署秘書室 2、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	
	新北市政府海洋資源復育園區→台鐵福隆站，車程 10 分鐘				
	15:40	台鐵福隆站	賦歸	北部分署秘書室	活動結束後可選擇繼續搭乘原車返回台北車站。

海巡署北部分署「外島賞星-載舟濡夏」-行程規劃表(備案)

國、高中(職)生(2天1夜)

日 期	時 間	地 點	活 動	主／協辦單位	備 考
DAY1	09:00	台鐵 台北站 東3門	1、學員接駁 2、體溫量測	北部分署 秘書室	
	台鐵台北站東3門→台鐵礁溪站，車程60分鐘				
	10:00 10:20	台鐵 礁溪站	1、學員報到 2、發放名牌 3、體溫量測	北部分署 秘書室	
	台鐵礁溪站→金車生技水產養殖研發中心，車程10分鐘				
	10:30 12:20	金車生 技水產 養殖研 發中心	參訪金車生技水產養殖研 發中心	1、北 部 分 署 秘書室 2、金車生技 水產養殖 研發中心	
	金車生技水產養殖研發中心→火山爆發雞，車程10分鐘				
	12:30 13:30	火山爆 發雞	午餐	北部分署秘書 室	
	火山爆發雞→漢本海洋驛站，車程110分鐘				
	15:20 16:30	漢本海 洋驛站	漢本海洋驛站巡禮	1、北 部 分 署 秘書室 2、台灣水泥 股份有限 公司	
	漢本海洋驛站→南興安檢所，車程90分鐘				
	18:00 21:00	南興 安檢所	1、晚餐、休息 2、團康活動 3、接送部分學員至岳明機 動巡邏站 4、盥洗、就寢	1、北 部 分 署 秘書室 2、南興安檢 所 3、岳明機動 巡邏站	男、女性學 員分宿於 南興安檢 所、岳明機 動巡邏站

DAY2	07:30 08:30	南興 安檢所	1、起床、盥洗 2、至岳明機動巡邏站接送 部分學員至南興安檢所 集合 3、早餐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南興安檢 所 3、岳明機動 巡邏站	
	南興安檢所→綺麗珊瑚寶石觀光工廠，車程 20 分鐘				
	08:50 10:40	綺麗珊 瑚寶石 觀光工 廠	參訪綺麗珊瑚寶石觀光工 廠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綺麗珊瑚 寶石觀光 工廠	
	綺麗珊瑚寶石觀光工廠→蘇澳安檢所，車程 20 分鐘				
	11:00 12:00	蘇澳 安檢所	珊瑚復育海洋教育(室內課 程)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台灣山海 天使環境 保育協會	師資：陳映 伶秘書長
	12:00 12:30	蘇澳 安檢所	午餐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蘇澳安檢 所	
	12:30 13:30	蘇澳 安檢所	1、裝備介紹及操作體驗 2、拋繩袋操作體驗 3、填寫問卷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蘇澳安檢 所	
	蘇澳安檢所→東澳灣，車程 20 分鐘				
	13:50 16:50	東澳灣	獨木舟體驗課程	1、北部分署 秘書室 2、台灣環島 獨木舟	
	東澳灣→台鐵蘇澳新站，車程 20 分鐘				
	17:10	台鐵蘇 澳新站	賦歸	北部分署 秘書室	活動結束 後可選擇 搭乘原車 返回台北 車站。

海巡署北部分署 110 年海洋學生體驗營
「外島賞星-載舟濡夏」
大專院校生及研究生(3 天 2 夜)活動需知

活動需知

- 一、如遇颱風、地震、海嘯等天然災害或特殊重大事故，本分署將視狀況取消活動，並將相關訊息及配合作法儘速通知錄取人員，依本簡章活動退費原則辦理退費事宜。
- 二、為防治流感及新冠肺炎疫情，參加活動人員請自行攜帶足量口罩，報到時將量測體溫，倘遇發燒症狀，則取消參與活動資格。
- 三、有呼吸道症狀者，應儘速就醫後在家休養，避免參加活動，有發燒者，直至未使用解熱劑/退燒藥且不再發燒 24 小時後，才可參加活動，如活動當日未達此標準，應避免參加。
- 四、患有心臟病、氣喘病、癲癇症、漢生病、精神疾病、法定傳染病及懷孕者，皆不得參加本活動。隱匿不報，於活動期間致生事故者，由參加學員及家長自行負責，報到時倘發現有前述病症者，將逕行取消資格，不予退費。
- 五、報到前或報到時，應繳驗報名表及報名相關文件正本，以利確認資格及核對身分。
- 六、本活動係團體行程，請依前述時間至集合地點報到，如活動當日無法於集合時間抵達集合地點，為避免影響其他參加學員權益，將不予等候，請自行前往後續活動地點會合，因前述個人遲到行為或無故未報到者，將視情節退還未支出費用或不予退費。
- 七、活動學員請自行備妥相關個人隨身物品（健保卡、暈船藥、常備藥品、防曬乳、長袖服裝、防蚊液、手電筒、涼鞋、盥洗用具、換洗衣物、拖鞋、雨傘、輕便雨衣、

水壺、環保餐具等個人日常用品)，活動期間請恪遵同行工作人員指示，斟酌自我能力、體力狀況來決定繼續活動，若有不適，請隨時告知同行工作人員，俾利協助並進行必要之照顧。

- 八、感謝各位學員積極參與本活動，希望能將這次海巡體驗營的成果帶回分享，並踴躍投稿發表於海巡署海巡雙月刊、相關機關之報章媒體、YouTube、Facebook 發表影音、圖文等。

海巡署北部分署 110 年海洋學生體驗營
「外島賞星-載舟濡夏」國、高中(職)生(2 天 1 夜)

活動需知

- 一、如遇颱風、地震、海嘯等天然災害或特殊重大事故，本分署將視狀況取消活動，並將相關訊息及配合作法儘速通知錄取人員，依本簡章活動退費原則辦理退費事宜。
- 二、為防治流感及新冠肺炎疫情，參加活動人員請自行攜帶足量口罩，報到時將量測體溫，倘遇發燒症狀，則取消參與活動資格。
- 三、有呼吸道症狀者，應儘速就醫後在家休養，避免參加活動，有發燒者，直至未使用解熱劑/退燒藥且不再發燒 24 小時後，才可參加活動，如活動當日未達此標準，應避免參加。
- 四、患有心臟病、氣喘病、癲癇症、漢生病、精神疾病、法定傳染病及懷孕者，皆不得參加本活動。隱匿不報，於活動期間致生事故者，由參加學員及家長自行負責，報到時倘發現有前述病症者，將逕行取消資格，不予退費。
- 五、報到前或報到時，應繳驗報名表及報名相關文件正本，以利確認資格及核對身分。
- 六、本活動係團體行程，請依前述時間至集合地點報到，如活動當日無法於集合時間抵達集合地點，為避免影響其他參加學員權益，將不予等候，請自行前往後續活動地點會合，因前述個人遲到行為或無故未報到者，將視情節退還未支出費用或不予退費。
- 七、活動學員請自行備妥相關個人隨身物品（健保卡、暈船藥、常備藥品、防曬乳、長袖服裝、防蚊液、手電筒、涼鞋、盥洗用具、換洗衣物、拖鞋、雨傘、輕便雨衣、

水壺、環保餐具等個人日常用品)，活動期間請恪遵同行工作人員指示，斟酌自我能力、體力狀況來決定繼續活動，若有不適，請隨時告知同行工作人員，俾利協助並進行必要之照顧。

- 八、感謝各位學員積極參與本活動，希望能將這次海巡體驗營的成果帶回分享，並踴躍投稿發表於海巡署海巡雙月刊、相關機關之報章媒體、YouTube、Facebook 發表影音、圖文等。

海巡署北部分署 110 年海洋學生體驗營

「外島賞星-載舟濡夏」

大專院校生及研究生(3 天 2 夜)

登艦注意事項

- 一、為落實海巡體驗，使學員體認海洋權益、海洋環境、生態保育，推動海洋活動，喚起全民守護海洋意識，將搭乘海巡艇前往彭佳嶼進行活動。
- 二、本活動海上航程約 150 至 180 分鐘，如因海象不佳致船艦無法出海時，則啟用備案，改於基隆、金山地區活動。
- 三、搭乘海巡艦艇時，由於海面波浪不定，人員接駁過程仍有危險可能，請穿著救生衣，務必遵守船上工作人員的指示，發揮互助精神，並注意自身與同行伙伴的安全。
- 四、學員非屬必要不可離開艙房擅自行動，如欲至艙間外部（甲板）活動，應經船艦幹部同意，始得前往。
- 五、艙房內嚴禁煙火，吸煙者請於吸煙區吸煙。

海巡署北部分署 110 年海洋學生體驗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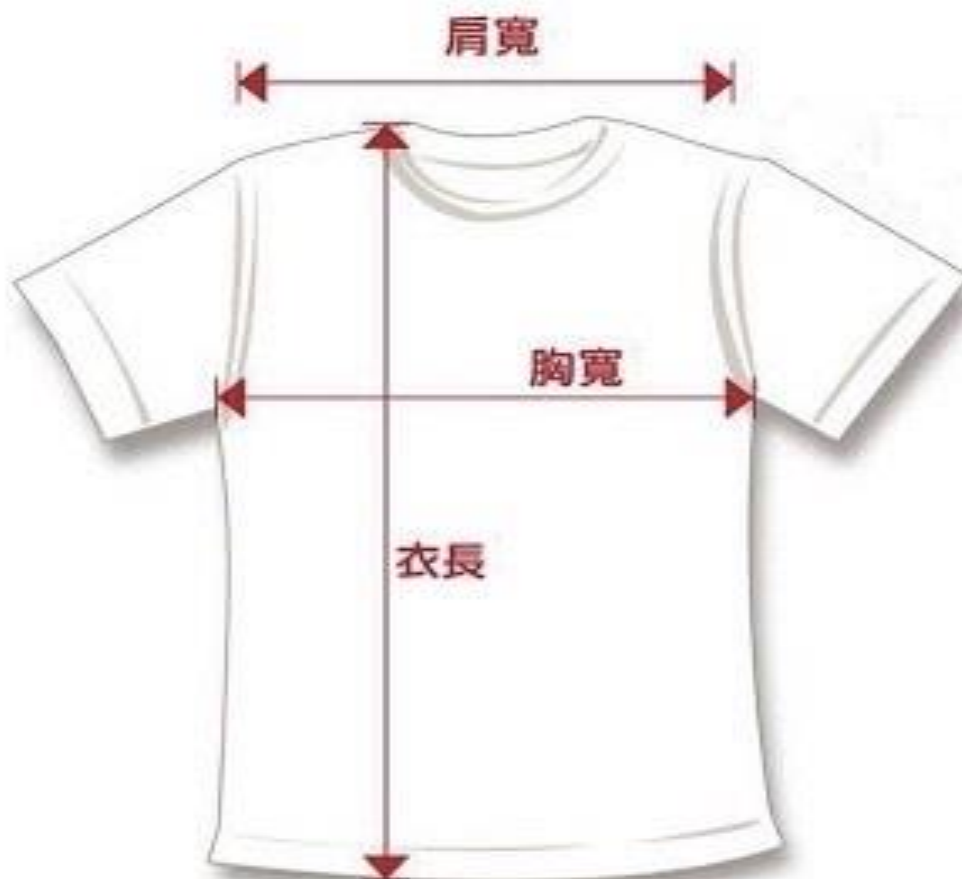
「外島賞星-載舟濡夏」

國、高中(職)生(2 天 1 夜)

登艦注意事項

- 一、為落實海巡體驗，使學員體認海洋權益、海洋環境、生態保育，推動海洋活動，喚起全民守護海洋意識，將搭乘海巡艇前往龜山島進行活動。
- 二、本活動海上航程約 90 分鐘，如因海象不佳致船艦無法出海時，則於宜蘭地區另行安排行程。
- 三、搭乘海巡艦艇時，由於海面波浪不定，人員接駁過程仍有危險可能，請穿著救生衣，務必遵守船上工作人員的指示，發揮互助精神，並注意自身與同行伙伴的安全。
- 四、學員非屬必要不可離開艙房擅自行動，如欲至艙間外部（甲板）活動，應經船艦幹部同意，始得前往。
- 五、艙房內嚴禁煙火，吸煙者請於吸煙區吸煙。

海洋委員會 110 年海洋學生體驗營 排汗衫尺寸表



尺寸	S	M	L	XL	2XL	3XL	4XL
胸寬	38	40	42	44	46	48	50
肩寬	17	18	19	20	21	22	24
衣長	25	26	27	28	29	30	31
備註： 一、上列尺寸為英寸(換算公分乘 2.54)。 二、胸寬係為排汗衫 胸寬 1 圈 (非單面)。							

參加學員活動紀念 T 恤樣式



海巡署北部分署 110 年海洋學生體驗營

「外島賞星-載舟濡夏」問卷調查表

日期：110 年 月 日

親愛的參加學員您好：

很榮幸承辦本次活動，為了解您對活動內容及服務品質之滿意度及建議事項，爰進行問卷調查。您的寶貴意見將作為未來精進類似活動之重要參考，煩請您費神填答。感謝您的協助與支持，並祝您平安、快樂！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北部分署 敬上

第一部分 受訪者基本資料

1. 請問您的性別是：☐男 ☐女。
2. 請問您的年齡是：☐15 歲以下 ☐16~19 歲 ☐20~29 歲 ☐30~39 歲
☐40 歲以上。
3. 請問您參加的梯次是：
大專院校生及研究生(3 天 2 夜)☐第 1 梯次☐第 2 梯次
國、高中(職)生(2 天 1 夜)☐第 1 梯次☐第 2 梯次
4. 請問您下次還會參加海洋委員會海洋體驗營活動嗎？☐會 ☐不會 ☐看狀況。
5. 請問您如何得知本活動訊息？(可複選)☐報章雜誌 ☐學校公告 ☐網路新聞
☐海洋委員會或所屬機關網站 ☐教育部網站 ☐臉書 ☐PTT ☐師長親友告知 ☐其他：_____。

第二部分 服務品質

項次	項目	您的滿意程度(請打圈「○」)				
		低	-----	-----	-----	高
1	行程費用	1	2	3	4	5
2	行程內容	1	2	3	4	5
3	活動天數	1	2	3	4	5
4	交通工具	1	2	3	4	5
5	住宿安排	1	2	3	4	5
6	餐食內容	1	2	3	4	5
7	授課師資	1	2	3	4	5
8	工作人員之服務品質	1	2	3	4	5

第三部分 整體評價

如果以 10 分 作為總分，您對於本活動整體內容與服務品質評價為_____分。

第四部分 其他建議事項
